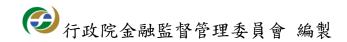
消費金融精選十問VI 豫有良好信用 才有美好生^浴



※瞭解資訊,到哪裡查?

- *各銀行網站及客服專線
- *銀行公會網站「消費者專區」 www.ba.org.tw (02) 8596-2229
 - * 銀行局「銀行百寶箱」網站 www.banking.gov.tw

總機 (02) 8968-9999 不當催收檢舉專線 (02) 8968-9722

※心有千千結,到哪裡解?

- *各銀行客服或申訴專線
- *銀行公會單一申訴窗口 信用卡專線 (02)8596-2333 其他業務專線 (02)8596-2345 「消費金融無擔保債務協商委員會」 諮詢專線 (02)8596-1629

※暴力催收及詐騙等非法行為,向誰申訴?

*暴力脅迫催收申訴專線: 內政部警政署 110 或 0800-000-110 *反詐騙諮詢專線 165

歡迎多加利用

1. 貸款理債自己辦,假手他人恐上當,您記住了嗎?

- *坊間以「資產管理公司」或「財務管理顧問公司」等名目,替債務人「理 債」,結果事實上債務人債務不但未能解決,反而被收取高額手續費,請 注意不要被代辦業者聳動的廣告文句所騙了,理債還是自己辦最可靠。
- *代辦業者聲稱,將債務委託予該公司合作的律師託管,律師會寄律師函給銀行協助「擋債」,您就不用擔心被銀行催收。事實上,只要您沒有繳款,銀行就可以合法對您進行催收,銀行也不會因為您辦理債務託管而停止催收,或因為收到律師函而改變催收對象,請不要被債務託管的廣告迷思所矇騙。
- *網路上散布諸如「目前以行政院已通過的債務託管最為適當」、「更生清算程序不是一般民眾可以申請的,必需委託律師專業人士」等訊息。事實上並沒有所謂行政院已通過債務託管一事,而且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自 97 年 4 月 11 日開始施行,符合該條例所稱的債務人,都可以依規定自行向法院聲請更生、清算,不一定要委託律師才能聲請。

2.無擔保消費金融債務問題,您解決了嗎?

- *如果您有債務困擾,但仍然有還款能力,您可以與金融機構個別協商,各金融機構的聯絡窗口資料請到金管會銀行局(http://www.banking.gov.tw) 及銀行公會(http://www.ba.org.tw)網站查詢。
- *銀行公會自96年1月1日起已經成立「消費金融無擔保債務協商委員會」,可以提供您各種債務諮詢服務,服務專線為(02)8596-1629,如果您有債務諮詢需求,請多加利用。
- *如果您有債務困擾,但無還款能力,您可以依自己的需要,向內政部主辦之「弱勢家庭脫困計畫」申請就業扶助、急難救助、安養、助學措施等社會福利措施,服務專線請撥「1957」。

3.發卡機構在換發卡片或升級晶片卡前應先經持卡人同意,您瞭解 了嗎?

- * 為保障消費者權益,各金融機構在發行多功能卡片(包括金融卡、信用卡、 現金卡或現金儲值卡等金融功能及其他非金融功能之結合)時,應事先取 得持卡人對各項功能約定事項的書面同意後,才可以核發。
- *各金融機構於辦理卡片換發或晶片卡升級時,如果有新增結合其他功能時,也應該事先取得持卡人的書面同意後,才可以核發。而且請注意:金融機構應該提供持卡人維持原卡片功能的選擇,不可以強制要求該持卡人換發多功能的金融卡片喔!

4. 銀行不可以隨意終止或變更信用卡附加優惠,您知道了嗎?

- *信用卡發卡機構對於 96 年 5 月 3 日起所提供的各項優惠,應在信用卡權 益手冊及其網站揭露提供期間與適用條件,並且以顯著方式載明在申請 書、廣告及文宣。該優惠如可歸責於發卡機構(如:紅利點數等不涉及銀 行與外部廠商簽約後所提供),在原提供期間內不得變更;如有不可歸責 於發卡機構(如:道路救援等須與外部廠商簽約,且係因廠商因素而須變 更),在變更時應訂定配套措施,且應於 60 天前通知持卡人。
- *自96年11月5日起,發卡機構對於**現行**已提供的優惠,如有可歸責於發 卡機構,在原提供期間內不得變更;如有不可歸責於發卡機構,則應於變 更時訂定配套措施,且於60天前通知持卡人。

5. 晶片金融卡消費扣款功能, 您用過了嗎?

- * 持卡人可利用有提供「消費扣款功能」的晶片金融卡,到掛有 的商店消費,透過連線直接從銀行帳戶裡扣款,完成交易。這種晶片金融 卡與一般信用卡「先消費,後付款」不同的地方是,持卡人的銀行帳戶裡 必須要存有現金,才能進行消費。
- *使用晶片金融卡的「消費扣款功能」,不但可以免除現金付款的風險,還

可以避免信用過度擴張,一卡在手,安全便利又好用。

6. 購買預付型交易,遇有店家無法提供商品或服務時,您該如何處理?

- *如果係透過「信用卡方式」預付款項,遇有店家無法繼續提供商品或服務時,您可依現行信用卡定型化契約範本第11條規定,檢具簽帳單及與特約商店所簽訂的契約等相關證明文件,向發卡機構申請暫停付款。
- *96年7月1日以後如果係向銀行辦理「消費性貸款」來預付款項,遇有店家無法繼續提供商品或服務時,您可檢具買賣契約(或發票)、商品或服務未獲提供的證明文件(例如:有使用紀錄收據、會員卡、晶片卡、上課證、電信帳單…等),及向商店催告商品或服務未獲提供的存證信函等證明文件,向貸款銀行申請暫停付款。

7. 存款保險保障已提高到 150 萬元, 您存對了嗎?

- *自96年7月1日起,每一存款人在同一家金融機構的最高保額為存款本金新台幣150萬元。
- *存在有加入中央存款保險金融機構 → 的本國貨幣支票存款、活期存款、 定期存款、儲蓄存款、郵政儲金、要保機構代為確定用途的信託資金,均 可受到中央存款保險的保障;其餘外匯存款、信託人指定用途的信託資 金、可轉讓定期存單及結構型商品則不受保障。

8. 想瞭解個人信用狀況,您要怎麼查呢?

- * 申請個人的信用報告,必須由本人親自至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櫃檯 提出申請,如果無法親臨提出申請時,也可以郵寄或填妥委託書委託他人 親臨該中心代為申請。相關申請方式、申請書表格及應該攜帶的文件可以 到該中心網站(http://www.jcic.org.tw)查詢。
- * 請妥善保存個人信用報告,切勿輕易交給他人使用,以確保個人資料安全。
- * 良好的個人信用記錄,可以讓您享受更便利的金融服務;如果信用記錄不

良,可能導致求貸無門,四處碰壁的窘境。

* 一份良好的個人信用記錄是經由長時間的累積而來,請您務必珍惜個人信用。

9.記帳是理財的第一步,您開始做了嗎?

- * 理財,要從記帳開始—持之以恆的記帳,能幫助您掌握金錢流向、控制支出,也可以藉此反省是否有不必要的花費,進而了解並改善個人的消費習慣,達成設定的理財目標。但是並非擁有大筆金錢才需要記帳,從「小錢」開始記帳,留意自己的開銷,才能積少成多。
- * 記帳的方式,除了傳統的紙筆記帳外,也可以用電腦或透過收集發票、帳單、收據等,將您日常生活中所有的收入及支出,依照食、衣、住、行、育、樂等六大類記錄下來,還可以再視個人需要細分子目,以掌握分類支出的比例。如果您無法每天記帳,至少也要每週記錄一次,而且不論金額大小,都要將每一筆收入及支出詳實記錄,以確實掌握個人收支情形。

10.連動債的特性及風險,您分析過了嗎?

- *特性:連動債是結合固定收益及衍生性商品,連結到利率、匯率、股價、 指數、商品、信用等標的之高風險金融商品,它雖然名稱為「債券」,但 卻是一種可能損及本金的商品,不屬於保守型或可預測現金收入的商品。
- * 風險屬性:有些連動債是百分之百保本,但仍然有提前贖回不保本或條件 式保本的特性,有些則是部份保本,甚至完全不保本,所以您投資時須特 別注意。連動債因為可能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,風險也可能類似於衍生性 金融商品,例如許多連動債雖然可以獲得和債券一樣固定配息,但是所產 生的投資收益及損失卻與債券大不相同,反而與選擇權契約較相似,屬於 高風險的投資商品,所以不適合尋求債券替代商品的投資人。

*不了解的商品不要買:連動債本質上是一種複雜而且特殊的金融商品,您必須確認自己是否具備足夠的金融專業知識,了解連動債的特性及潛在風險,並且要評估本身的財務狀況,是否有充分的能力去承擔連動債的風險,千萬不要購買自己不了解的商品。